

## 引言：朱熹与书院传统的开创

我国传统的书院，不仅是师授生学的教学机构，而且是士人研究学术、传承文化、实施教化的重要基地，可以说它是传统教育中最具特点的教育机构，具有极为鲜明的性格和独特的气质。与各级官学比起来，它虽然也有官办的成分，但更多地由私人或民间力量创办，也主要由私人管理和组织教学，具有较多的私学的性质。有别于官学的以参加并通过科举考试为目的，书院教育的主要目的是完善个人品德和增进学识，也就是所谓的“为己之学”。不同于一般私学和所有官学中单纯的师授生学的被动学习，书院以学生的读书思考为主，辅之以硕儒的会讲、师生间的讨论和学生相互的切磋琢磨等教学形式。有别于各种类型的学校，书院有其自身的“血缘渊源”或学术师承，它最典型的体现是，书院祭祀本学派的宗师，祭祀“过化”和“经行”书院所在地的先贤。这四点，是书院所以成其为书院的本质特征所在，被人们看作是书院的精神或传统。

中国书院的这一精神或传统，并不是与书院的出现相伴随而产生的，而是在它的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。直言之，它是由朱熹开创的。

书院的组织形式，可以上溯到两汉时期的“精舍”和“精庐”。的确，两汉的“精舍”和“精庐”与后世的书院有许多共同之处，虽然它不可能有如后世的书院那样丰富的藏书，生徒自然也就不可能凭借书籍、在老师的指导下自由研习，讲学主要靠

师徒口耳相传，在教学方法上与书院有很大的不同。但它选址办学、私人兴建、延师授徒，则与后世的书院如出一辙，说书院远绍其绪也未尝不可。特别是“精舍”或“精庐”在汉代，已不仅仅是刘淑<sup>①</sup>、檀敷<sup>②</sup>、包咸<sup>③</sup>等人的个人行为，“自光武中年以后，干戈稍戢，专事经学，自是其风世笃焉。其服儒衣，称先王，游庠序，聚横（又作‘簧’）塾者，盖布之于邦域矣。若乃经生所处，不远万里之路，精庐暂建，赢粮动有千百，其耆名高义开门受徒者，编牒不下万人，皆专相传祖，莫或讹杂。”<sup>④</sup>私立精庐、开门授徒已成为普遍的社会风气。可惜的是，这样的一种风气没有积淀为一种传统传承下来。“精庐”或“精舍”先是在六朝时期成为僧道传经讲道之地，唐以后又多了一重儒士隐居读书之处的意义。至于它能与书院相衔接的原始的教学意义，早已丧失殆尽。以至于当现代研究者在追溯书院的起源时，要到禅林中去发掘

书院的名义最早出现在唐代，这在学术界已经有一致的认识，但书院是不是已有讲学活动，是否是教育机构，也就是说唐代是否已有名实相符的书院，现在还很难判定。

官立的丽正书院、集贤殿书院或为修书之地，或为刊辑古今经籍之所，总之非士子肄业之处，不是教育机构，这是可以肯定的。

至于私立的众多的书院，情况比较复杂。《全唐诗》的诗题中，有李秘书院、第四郎新修书院（一名薛载少府新书院）、赵氏昆季书院、杜中丞书院、费君书院、李宽中秀才书院、南溪书

① 《后汉书·党锢列传·刘淑传》

② 《后汉书·党锢列传·檀敷传》。

③ 《后汉书·儒林列传·包咸传》

④ 《后汉书·儒林列传》下。

院、李群玉书院、田江军书院、子侄书院、沈彬进士书院。这 11 所书院，见于唐朝人的诗文，最为可信，但它们参差不齐，不规范，并多与人名或地名联系在一起，除了反映书院初建时期的特点之外，也体现了它更多地属于个人读书治学之所的性质。

在各种地方志中，当今学者翻检出丽正书院（两处，分别在洛阳县和绍兴府）、张九宗书院、石鼓书院、皇寮书院、松州书院、青山书院、瀛洲书院、景星书院、义门书院、鳌峰书院、韦宙书院、卢藩书院、杜陵书院、明道书院、梧桐书院、东佳书院、桂岩书院、文献公书院、九峰书院、海棠池书院、李渤书院、尊韩书院、梁山书院、文山书院、草堂书院、闻读书院 27 所书院。其中石鼓书院就是李宽中秀才书院，文山书院就是李群玉书院。在现在已知的唐代近 40 所书院中，4 所明确记载有教学活动：光绪《江西通志》卷八十一所著录的皇寮书院，“唐吉州通判刘庆霖流寓永丰，建以讲学”；梧桐书院则为“唐罗靖、罗简讲学之所，山多梧桐，故名”。同治《福建通志》卷六十四著录的松州书院，是“唐陈珣与士民讲学处”。同治《九江府志》卷二十二所著录的义门书院，“唐义门陈袞即居左建立，聚书千卷，以资学者，子弟弱冠，皆令就学。”

这些书院，名称规范，与《全唐诗》中的唐人书院名称大不相同，很值得怀疑。至于有教学活动的 4 所书院，问题就更多。即以声名最为显赫的义门书院而论，现有的记载不仅不能印证地方志中的说法，相反只是说明书院这一名称的向壁虚造。

《义门家法》是唐大顺元年（890）陈崇订立的，一共有 33 条，其中第八条这样规定：“立书堂一所于东佳庄，弟侄子姓有赋性聪敏者，令修学。稍有功业精进可应举者，除现置书籍外，须令添置。于书生中立一人掌书籍，出入须令照管，不得遗失。第九条则规定：“立书屋一所于住宅之西，训教童蒙。每年正月择吉日起馆，至冬月解散。童子年七岁令入学，至十五岁出学

有能者令人东佳。逐年于书堂内次第抽二人教训，一人为先生，一人为副，其纸笔墨视并出宅库。”<sup>①</sup> 陈氏学塾中相互衔接的两个阶段，一是住宅之西的书屋，属于启蒙阶段的教学；一是东佳庄的书堂，是高一级的学塾。由《陈氏家法》可知，它们在当时并无正式的名称，书堂或书屋不过是为了有以指称，有所区别，至于书院之名，那就更谈不上。五代时期南唐的徐锴，撰有《陈氏书堂记》，其中称陈氏“于居之左二十里曰东佳，因胜据奇，是卜是筑为书楼，堂庑数十间，聚书数千卷，田二十顷，以为游学之资，子弟之秀者，弱冠以上，皆就学焉。”<sup>②</sup> 释文莹在熙宁年间（1068~1077）也说：江州陈氏“别墅建家塾，聚书延四方学者，伏腊皆资焉。江南名士皆肄业于其家。”<sup>③</sup> 两人的叙述中都没有用书院之名。《宋史·陈兢传》在追述陈兢家世时，曾谈及陈袞父亲陈崇及其子陈昉的情况，“伯宣子崇为江州长史，益置田园，为家法戒子孙，择群从掌其事，建书堂教诲之。僖宗时尝诏旌其门，南唐又为立义门，免其徭役。”谈及陈昉时则说：“建书楼于别墅，延四方之士，肄业者多依焉。乡里率化，争讼稀少。”可见陈氏家族所建之学，即使到元末修《宋史》时，仍名为书堂或书楼。书院之名，不过是后人依其性质附加的结果。可以说陈氏书堂已有书院之实，而尚无书院之名。其他三处所谓具有讲学性质的书院，也可以这样看待。

作为教育机构并有相应名称的书院，现在可以考定出现在五代时期。杨亿的《南康军建昌县义居洪氏雷塘书院记》是一篇较早的书院记，其中有这样的说法：“先是，寻阳陈氏有东佳学堂，豫章胡氏有华林书院，皆聚坟索以延俊髦，咸有名流为之纪述。

① 《义门陈氏大同宗谱》卷四。

② 《四川通志》卷一百二十二。

③ 《湘山野录》卷上。

讲道论义，况力敌以势均；好事乐贤，复争驰而并骛。”<sup>①</sup>同是学塾，杨亿称陈氏的为学堂，称胡氏的为书院，可见作者是审慎的，也可知华林书院当时确有其名。但徐铉在《洪州华山胡氏书堂记》<sup>②</sup>中称它为书堂，<sup>③</sup>王禹偁在《诸朝贤寄题洪州义门胡氏华林书斋序》<sup>④</sup>中称之为书斋或山斋，《宋史·孝义传》称胡仲尧“累世聚居，至数百口。构学舍于华林山别墅，聚书万卷，大设厨廩，以延四方游学之士”，又称之为学舍。可知书院之名在当时还不是很普遍，一些以此为名的学塾，用得也不固定。由宋初著名的白鹿洞书院在南唐升元时（937~942）称庐山国学、在宋太平兴国年间（976~984）称白鹿国学，皇祐时（1049~1054）尚称白鹿洞之书堂，也可以印证这一点。

北宋初期，书院有了长足的发展。吕祖谦在《白鹿洞书院记》中曾说：“窃尝闻之诸公长者，国初斯民，新脱五季锋镝之厄，学者尚寡，海内向平，文风日起，儒先往往依山林，即闲旷以讲授，大师多至数十百人。”<sup>⑤</sup>在政府还没有顾及兴修文教的情况下，有限的官学容纳不了越来越多的读书人，“士病无所于学”，书院便率先发展了起来。不仅有了名实相符的书院，而且出现了白鹿洞、岳麓、睢阳（应天府）、嵩阳、石鼓以及茅山、华林、雷塘等一批著名的书院。这些书院大都始创于唐末五代，最初往往是个人的读书治学之所，后来逐渐发展为教授家族子弟的学塾，最后才成为有书院之名的教育机构。正因为渊远流长，

① 《武夷新集》卷六。

② 《骑省集》卷二十八：“即别墅华林山阳玄秀峰下构书堂焉，聚书五千卷，子弟及远方之士，从学者数千人。”

③ 光绪《江西通志》卷八十一华林书院下，辑录有张齐贤的《胡氏华林书堂诗》和陈尧叟的《华林书堂诗》，也称之为书堂

④ 《小畜集》卷六：“其别业有华林山斋，聚书万卷，大设厨廩，以延生徒”

⑤ 《东莱集》卷六。

厚积而发，所以在北宋初很快便有大名于当世，在教育发展史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。但就全社会而言，书院的数量非常有限，已有的书院规模也不大，组织机构也极其简单，并没有完善的制度和规程，活动内容也很单一。这样，当北宋政府在庆历年间（1041~1048）、熙宁（1068~1077）和元丰年间（1078~1085）、绍圣年间（1094~1098）连续三次开展大规模的兴学运动，建立了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完备的官学体系，特别是规定士子须在官学300天才能应试，书院便自然地受到了人们的冷落，出现了一百多年的沉寂。

继承北宋书院的发展路向，在南宋书院勃兴的过程中，朱熹和他的学生们开创了书院的传统和精神。

这首先体现在朱熹及其弟子以书院为阵地，授受相传，建立了门户，确立了学统。

朱熹从19岁考中进士步入仕途，到69岁罢官还乡，虽历时50年，历仕高宗、孝宗、光宗和宁宗4朝，但任同安县主簿不过3年多，知南康军只有2年，知漳州不过1年，主管两浙常平茶盐公事仅10个月，知潭州更只有短短的3个半月，后来任职朝廷，担任焕章阁待制仅46天。诚如《宋史》本传所说，“熹登第五十年，仕于外者仅九考，立朝才四十日。”他的主要精力都用在了著述和讲学上。即使在短暂的任职期间，他也讲学不辍。如“主泉州同安簿，选邑秀民充子弟员，日与讲说圣贤修己治人之道。”<sup>①</sup>知南康军时，“间诣郡学，引进士子与之讲论。访白鹿洞书院遗址，奏复其旧，为《学规》俾守之。”<sup>②</sup>陈来博士在论及他极为广泛的教育活动时说：“居家则寒泉谈经、武夷授课、沧州讲学，外任则白鹿书院、漳州道院、岳麓书院，随政兴学，

① 《宋史·朱熹传》

② 《宋史·朱熹传》。

门人弟子遍布天下”<sup>①</sup>对于书院，朱熹更是情有独钟。每到一地，或者受聘到书院讲学，或者与书院师儒讨论学术，或者修建书院，或者给书院题匾作记。即以朱熹的主要活动地福建和江西为例，据弘治《八闽通志》卷四十四和卷四十五所载，在福建的书院与朱熹发生过关系的就有以下十多所：

浣溪书院：在古田县八都。淳熙二年（1175）“朱文公书扁”。

蓝田书院：在古田县东三十六都。“朱文公书扁，盖其门生余隅所立也。”

螺峰书院：在古田县西八都。书院中的“‘文昌阁’三字，朱文公所书也”。

考亭书院：在建阳县三桂里。“宋朱松尉尤溪时经此，爱其山水清邃，恒欲卜居而未果，。绍熙三年（1192），其子熹奉承先志，筑室居之五年。以四方来学者众，因建精舍于所居之东以处之，扁曰竹林精舍，更曰沧洲精舍。”“淳祐四年（1244），诏立为书院，御书‘考亭书院’四大字扁之。”

同文书院：在建阳县崇化里。“宋乾道七年（1171）朱熹建之。”

云谷书院：在建阳县崇泰里庐峰之颠。“宋乾道六年（1170），朱熹爱其山水幽邃，因名云谷，构草堂于中，号‘晦庵’。”

瑞樟书院：在建阳县永忠里。“唐时，有开国公刘姓者十筑，于镇之南手植樟木，长茂大数十围。浔州太守刘仲会创书室其傍，尝与屏山先生刘子翬讲道于此。既而韦斋先生朱松遣其子熹从屏山游，亦讲道于此；其后右史刘宗之从熹游，又尝讲道于此。”

① 陈来：《朱熹哲学研究》，第2页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，1987。

寒泉精舍：在建阳县崇泰里。“宋乾道六年（1170），朱熹葬母祝夫人于天湖之阳，遂筑室其傍，扁曰寒泉精舍。淳熙中（1174~1189），东莱来访于此，共编次《近思录》。”

义宁精舍：在建阳县崇化里。“宋淳熙元年（1174）刘燿建，以为师友讲学之所，朱熹题扁。”

湛庐书院：在松溪县县治西南。“其创建未详何年，盖亦因朱熹所尝讲论游息之所，而建以祀之也。院对湛庐山，故扁曰湛庐书院。”

武夷书院：在崇安县五曲大隐屏之下。“淳熙十年（1183）朱熹建，号曰精舍，韩五咎为记。屋凡五楹，堂曰仁智，室曰隐求、曰止宿斋、曰观善馆、曰寒栖坞、曰石门亭、曰晚对、曰铁笛，熹自有诗并序。后其子在孙鉴葺而广之，部使者潘友文、彭方拨公田以贍学者。”

星溪书院：在政和县正拜山下。政和间（1111~1118）朱熹之父、县尉朱松所建。

云根书院：在政和县县治西。“亦（朱）松所建，其子熹岁时来谒祖墓，必信宿于此。”

石井书院：在泉州府城西南的石井镇。旧名鳌头精舍。“宋绍兴（1131~1162）初，吏部郎朱松尝为镇于此，士向慕之。后其子熹来官同安，间至镇，与镇之耆老访父时事。嘉定四年（1211），镇官游绉因士民之请，于镇西为书院。”<sup>①</sup>

龙江书院：在漳州府治西北登高山。“旧为临漳台，宋朱熹守漳时，将筑室讲学未果，后守危稊创为书院，以成文公之志。”

蒙谷精舍：在邵武府城东。“朱熹尝过从其间，又为大书其扁。”

台溪精舍，在邵武府城东。精舍主人何“叔京从朱熹游，熹

尝造焉”。<sup>①</sup>此外，福建地区的屏山书院、龙峰书院、温陵书院、小山丛竹书院、石井书院也与朱熹发生过关系。

在江西的书院，据雍正《江西通志》卷二十一和卷二十二所载，与朱熹有直接关系的有以下诸所：

盛家洲书院：“在丰城县东蓝家巷。宋邑人盛温如建。朱子过之，有诗。”

龙光书院：“在丰城县茱塘剑池庙左。邑人陈自侁建。四方来学者三百余人，悉廩之。朱子曾过书院，居留一月。”

竹园书院：“在安福县治南。宋刘弘仲建，朱子、胡文定俱有诗。”<sup>②</sup>

武彝讲堂：“在新城福山双林寺后。宋朱子与门人黄榦、蔡沈、黄钟讲学于此。”

怀玉书院：在玉山县，建于淳熙年间（1174~1189）。“朱子与陆文安、汪文定诸贤讲学于兹山，有司及门人拓而大之，置田以供四方来学者。自是怀玉之名，与四大书院相埒。”

草堂书院：在玉山县北怀玉山下。“朱子讲学于此。有青山绿树亭、源头活水亭，堂庑号舍具备。相传朱子题山下酒舍一联云：‘泉飞白石堪为酒，灶傍青山不买柴。’即其地也。”

刘氏义学：“在玉山县顺成乡。宋德安令刘允迪家居时建，朱子有记。”

鹅湖书院：在铅山县北鹅湖寺下傍。“宋儒朱子、陆复斋象山、吕东莱讲学之所。淳祐庚戌（十年，1250），江东提刑蔡抗请于朝，赐名文宗书院。”

忠定书院：“在余干县琵琶洲。宋丞相赵汝愚、朱子讲道之地。淳祐（1241~1252）初，汝愚子崇宪为礼部尚书，请作忠定

① 以上据弘治《八闽通志》卷四十五。

② 以上据雍正《江西通志》卷二十一。

书院。”

东山书院：“旧在余干县羊角峰侧。宋赵汝愚暨从弟汝靓建。汝愚子崇宪师事朱子，于此讲学汝愚卒，朱子来吊，复馆焉。”

银峰书院：“在德兴县市延福坊。宋淳熙间（1174～1189），邑人余瀚、余渊延朱子讲学其中。”

双桂书院：“在德兴县游奕坞。相传朱子赠程晔和程燧兄弟诗：‘君家构屋积玉堆，两种天香手自栽。清影一帘秋淡荡，任渠艳冶斗春开。’书院之名由此。”

白鹿书院：在南康府北庐山五老峰下“淳熙六年（1179），朱子知南康军，访白鹿遗址，申明尚书省及礼部，檄教授杨大法、县令王仲杰重建书院，于是洞学复兴。吕祖谦记之。援岳麓书院例，疏请赐额并高宗御书石经与监本九经贮于其中。列圣贤为学次第，以示学者。一时名儒如陆子静、刘子澄、林择之皆来讲学，乃于建昌县置东源庄田以给学者。八年（1181）辛丑，迁浙东提举，复遗钱三十万属知军钱闻诗建礼殿两庑并塑像。”

濂溪书院：在九江府城南。“宋周元公过浔阳，爱庐山之胜，因其麓有溪，取故里之号，名其溪曰濂溪，筑书室于上。淳熙三年（1176），州守潘慈明增筑焉。朱子有记。”

修江书院：“在南康府城。朱子知南康军时，邑人游其门者建。”<sup>①</sup>在江西，朱熹还曾为南昌百花洲的东湖书院题诗多首，又与李后林、姚雪坡在曲江矾山上的龙山书院讲学。

朱熹行迹所至和曾有过关系的书院还有许多，如他曾在浙江绍兴的稽山书院、上虞的月林书院、台州的樊川书院、缙云的美化书院、松明的明善书院、在湖南的岳麓书院、湘潭的主一书

① 以上雍正《江西通志》卷二十二

院、衡山的南岳书院等处讲过学。<sup>①</sup> 其他如为长春书院题额，在瀛山书院论学、为溪山书院题匾、为南溪书院题字、为石鼓书院撰记、重建湘西书院等，难以一一举例

朱熹讲学日久，桃李满天下。弟子们继承他的衣钵，以传道继绝为己任，特别是在伪学禁兴之后，往往依隐山林，以书院为阵地，开门授徒，普及道学。吴万居先生曾对朱熹的弟子与书院的关系有过以下集中的论列：<sup>②</sup>

湘：裘盖卿（双蹲书院）

黎贵臣（昭文书院）

浙：辅广（传贻书院）

韩翼甫、陈普（云庄书院）

杜煜、杜知仁（樊川书院）

陈植（明道书院）

赣：刘清之（槐荫书院）

柴中行（南溪书院）

汤巾（河源书院）

徐霖（柯山精舍）

谢枋得（叠山书院）

黄义勇（白鹿洞书院）

金去伪（鄱江书院）

李燔（白鹿洞书院）

陈文蔚（河源书院）

欧阳谦之、欧阳守道（白鹭洲书院）

① 参见胡青《书院的社会功能及其文化特色》，第 87～89 页，湖北教育出版社，1996。

② 吴万居：《宋代书院与宋代学术之关系》，第 247～250 页，台北，文史哲出版社，1991。

文天祥（西涧书院）

刘辰翁（濂溪书院）

曾三异（龙城书院）

李方子（云岩书院）

吴雄（阳坪书院）

钟震（主一书院）

胡泳（竹梧书院）

王过（拙斋书院）

程端蒙（蒙斋书院）

程珙（柳湖书院）

胡安之（南轩书院）

闽：祝穆、祝珠（涵江书院）

潘柄、黄绩（涵江书院）

林学蒙（道南书院）

詹体仁、真德秀（西山精舍）

卢孝孙（玉溪书院）

周天骥（河源书院）

孔元龙（柯山书院）

徐元杰（延平书院）

徐幾（建安书院）

杨复（考亭书院）

陈宓（白鹿洞书院）

刘燠、翁易（竹林精舍）

蔡沈（南山书院）

蔡杭（丽泽书院）

蔡权（芦峰书院）

蔡模（建安书院）

黄榦（螺峰书院）

何 基（丽泽书院）  
王 柏（上蔡书院）  
金履祥（重乐书院）  
王 贲（上蔡书院）  
董梦程、董鼎（深山书院）  
饶 鲁（石洞书院）  
程若庸（安定书院）  
袁 易（石洞书院）  
刘养浩（白石书院）

蜀：魏了翁（鹤山书院）

李才栋先生也对朱子门人在江西境内的书院中的活动，做了详尽的钩稽。如李辉、周模等人在星子城内创建修江书院；李燔除讲学于豫章、东湖书院之外，又创李氏山房书院；陈文蔚先后讲学于双溪、南轩、龙山、鹅湖书院，又家居建“克斋”讲学，并仿《白鹿洞书院揭示》而为《克斋揭示》；张洽创建了清江书院；陈、在知南剑州任上，仿白鹿洞规创建了延平书院；胡安之曾掌教南轩书院，又建东轩书院；作为朱子学派旗手的黄榦，在江西的书院活动也非常著名，他曾讲学于东湖书院，并创建了莪峰书院和高峰书院。此外，金去伪的鄱江书院、欧阳谦之和欧阳守道的白鹭洲书院、曾三异的龙城书院、李子方的云岩书院、钟震的主一书院、王过的拙斋书院、程端蒙的蒙斋书院、董铎的盘涧书院、程珙的柳湖书院、刘养浩的白石书院、吴雄的阳坪书院、傅梦泉的曾潭讲堂等也非常著名。至于再传或后续弟子，与书院发生关系的就更多。

朱子及其弟子们书院活动的范围很广，而白鹿洞书院可以看作是朱子学派的重要阵地。朱熹的弟子吴唐卿、陈文蔚、林夔孙、张洽都曾任这所书院的山长，而任堂长的李燔、黄义勇等人，也是朱熹的门生。朱熹的小儿子朱在，除在泉州具体负责兴

建了石井书院之外，还继承父业，在知南康军任内兴修了白鹿洞书院。陈宥在知南康军任上，增修书院，亲率诸生讲学洞中，延请黄榦来院讲学，聘请胡泳为堂长，完全仿效乃师。<sup>①</sup>在朱熹去世之后，他的弟子们充分有效地利用这个阵地，群集同门学友，发起讲会，以缅怀师恩，传习师训，光大师门。

应当指出，朱熹及其弟子们之所以从事如此广泛的书院活动，也是为形势所逼，当道者的摒弃和攻击，政治的严酷，只给了他们的学术活动这么一个舞台。淳熙（1174~1189）末年，林栗就曾这样弹劾朱熹：“本无学术，徒窃张载、程颐绪余，谓之‘道学’。所至辄携门生数十人，妄希孔、孟历聘之风，邀索高价，不肯供职，其伪不可掩。”<sup>②</sup>在韩侂胄当国时期，朱熹及其门徒的日子就更不好过，其学被称之为“伪学”，监察御史沈继祖给他罗织了十项罪名，紧接着“熹有夺职之命”。“道学权臣”也由“前日之伪党”，“又变而为逆党”，罪名在一天天地加码特别是宁宗令高文虎草诏以告示天下之后，“攻伪日急”，以至于有人上书请斩朱熹。在朱熹去世后将葬的时候，有关单位就给地方官府下令，“四方伪徒期会，送伪师之葬，会聚之间，非妄谈时人短长，则缪议时政得失，望守令臣约束。”<sup>③</sup>由地方守令“从之”可知，一代宗师的丧葬也是在官府的监督之下进行的。总之，朱熹晚年命途多舛，情形正如黄榦所说：“自先生去国，侂胄之势益张，鄙夫险人，迎合其意，以学为伪，谓贪黷放肆，乃人真情，洁廉好礼者皆伪也。科举取士，稍涉经训者悉见排黜，文章议论，根于理义者并行除毁。《六经》、《语》、《孟》，悉为世之大禁。猾胥贱隶、顽钝无耻之徒，往往引用，以至卿相；

① 参见《江西古代书院研究》，第141~151页，江西教育出版社，1993

② 《宋史·朱熹传》

③ 《宋史·朱熹传》

绳趣尺步、稍以儒名者，无所容其身。从游之士，特立不顾者，屏伏丘壑；依阿巽懦者，更名他师，过门不入，甚至变易衣冠，狎游市肆，以自别其非党。”面对严酷的政治环境，朱熹不与计较一时的是非短长，更不自暴自弃，而是“日与诸生讲学不休，或劝以谢遣生徒者，笑而不答。”<sup>①</sup> 导师遭受打击和迫害，学生们的日子也不好过。如朱熹的门人曾兴宗，经过乾道七年（1171）的解试之后，曾任肇庆府节度推官。庆元（1195~1200）党禁，清查“伪学”，因是朱熹的门人而罢官。回乡后也选择了筑室授徒，四方从学者甚众。

社会心理学的研究证明：来自外界的压力和威胁，是引起特定群体凝聚的重要因素，在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说，外部敌人的存在是产生和维持一个群体的必要条件。在人类历史上，犹太人对犹太性的认同和对犹太教的信仰，与犹太民族的巨大灾难和痛苦经历紧紧相随，就是一个最为典型的例证。同样，政治上遭排挤、受迫害的痛苦经历，也加强了朱子学派的自我认同。这一学派的人们，有着共同的师承、共同的学理，这时还有了共同的遭际、共同的境遇，面对敌视和攻击，他们相互同情，你我扶持，共度患难。在山林隐居、书院教授的过程中，他们意识到了他们属于同一群体，意识到了他们的生存舞台和活动空间。所谓的凝聚力和自我认同，就是对特定成员资格的重视程度，超过了对其他成员资格以及他们生活中的其他特点的重视程度。比如，朱熹更多地给自己的弟子所创办的书院题匾作记，而他的弟子或再传弟子所创建的书院也多祭祀他，正可以看作是这种自我认同和凝聚力的表现。

朱熹及其弟子在其学被禁的情况下，不可能利用官学的阵地

<sup>①</sup> 黄榦：《朝奉大夫文华阁待制赠宝谟阁直学士通议大夫谥文朱先生行状》，《勉斋集》卷三十六

来传播学术，只能自创书院、自立讲坛以研习学问，明确学统。即使在学禁解除之后，朱学的授受相传，依靠的主要还是书院。可以说，理学得以传播和普及，朱子学派得以建立，自成门户，端赖书院。南宋书院勃兴的过程，正是理学传播和普及的过程，朱熹及其弟子在传播和普及理学过程中的主要作用，也反映出他们是南宋书院勃兴过程中的中坚力量。

朱熹开创中国书院传统和精神的第二个表现是，反对把学习的目的归结为参加并通过科举考试，提倡“为己之学”。

宋代是我国的科举制度日趋完善和规范化的时期，所谓“宋承唐制，抑又甚焉”<sup>①</sup>，就体现在宋在唐朝科举制度的基础上，经过许多重要的改革，如确立糊名法，创立誊录法，实现双重定等第法（即一篇试卷通过初考官、复考官和详定官三位考官评定），使考试更为客观和公正。又如实行殿试常制，裁抑世家子弟；实行试官亲族别试，废止“因缘挟私”的所谓“公荐”；扩大取士名额；这就给了平民子弟以机会，“朝为田舍郎，暮登天子堂”，诱使更多的士人走上读书备考之路，使读书应试成为全社会普遍的风气。宋真宗以皇帝之尊，作《劝学文》号召“男儿欲遂平生志，六经勤向窗前读”，更有所谓的“富家不用买良田，书中自有千钟粟；安居不用架高堂，书中自有黄金屋；出门莫恨无人随，书中车马多如簇；娶妻莫恨无良媒，书中有女颜如玉。”<sup>②</sup>以老成敦厚有名于世的司马光，居然也作这样的《劝学歌》：“勉后生，力求诲。投明师，莫自昧。一朝云路果然登，姓名亚等呼先辈。室中如未结亲姻，自有佳人求匹配。勉旃汝等各早修，莫待老来徒自悔。”<sup>③</sup>以大智大勇力行改革的王安石，他

① 《宋史·职官制》一。

② 《古文真宝》前集卷首。

③ 《传家宝》二集卷五《时习编》三集

的《劝学文》也不外乎富贵利禄：“读书不破费，读书万倍利。书显官人才，书添官人智。有即起书楼，无即置书柜。窗前看古书，灯下寻书义。贫者因书富，富者因书贵。愚者得书贤，贤者得书利。只见读书荣，不见读书坠。卖金买书读，读书买金易。”<sup>①</sup> 这些诗篇，既是劝诱青年学子埋首苦读、以应科举的明训格言，也是一旦登第之后迅即获得经济利益和社会地位的真实写照，更是全社会在科举的激励之下、以读书为至上、积极向学的形象反映。

宋代的科举对养成全社会重视读书学习的传统和风习，固然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但“家无读书子，官从何处来”，读书的目的，不过是为了应举做官；在“将相本无种，男儿当自强”慷慨豪迈的竞争中，人们瞄准的是及第为相，即所谓的“为官须作相，及第必争先”。所以科举调动了士人学习的积极性，同时又把学习引向了歧途。人人驰鹜于科场，醉心于场屋，图名逐利，忘本弃义。

年青的朱熹刚刚通过科考，被任命为福建同安主簿，一到任，他就前往县学，批评了当时的不良学风：“今之世，父所以诏其子，兄所以勉其弟，师所以教其弟子之所以学，舍科举之业，则为无也。”<sup>②</sup> 淳熙十四年（1187），他在《衡州石鼓书院记》中，再一次指出：“今郡县之学，官置博士弟子员，皆未尝考其德行道义之素，其所受授，又皆世俗之书，进取之业，使人见利而不见义。士之有志于为己者，盖羞言之。是以常欲别求燕闲清旷之地，以共讲其所闻。”<sup>③</sup> 朱熹并不是全然反对从事举业，在他看来，“若读书上有七分志，科举上有三分，犹自

① 《传家宝》二集卷五《时习编》三集。

② 《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》卷七十四。

③ 《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》卷七十九。